

**有關建議更改逸東邨康逸樓對出
裕東路天橋底綠化地帶的用途的提問
(文件 DFMC 14/2021 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書面回覆

就方龍飛議員建議在逸東邨康逸樓對出裕東路天橋底綠化地帶更改用途，由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只負責該花床上的樹木及灌木護養工作，故康文署未能就相關建議作出回應。

2021 年 3 月